



“十个严禁”严明换届纪律

- 一是严禁结党营私
- 二是严禁拉票贿选
- 三是严禁买官卖官
- 四是严禁跑官要官
- 五是严禁个人说了算

- 六是严禁说情打招呼
- 七是严禁违规用人
- 八是严禁跑风漏气
- 九是严禁弄虚作假
- 十是严禁干扰换届

详见第三版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结束

张庆伟出席 决定胡昌升为代理省长 决定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于2月23日召开

本报2日讯(记者曹忠义 王传来 闫紫谦)2日上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结束。会议决定任命胡昌升为省政府副省长,决定为代理省长。会议决定,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在哈尔滨召开。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胡亚枫,副主任李显刚、孙坤、谷振春、范宏出席第一次全体会议;副主任宋希斌主持会议。

省委常委、省政府常务副省长李海涛,省检察院检察长高继明,省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关于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筹备情况和有关安排的汇报;审议了《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调整召开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时间的决定(草案)》《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听取了《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听取了《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的说明;审议了《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稿)》《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2021年度工作要点(审议稿)》。

会议听取了范宏作的关于《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任命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的议案和代理省长决定(草案)》的说明。说明中说,根据中央决定和省委推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人事任免条例》的有关规定,经主任会议研究,提请任命胡昌升为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决定代理省长。胡昌升同志政治坚定;熟悉党务和经济工作,经过多岗位历练,领导经验比较丰富,统筹协调和驾驭局面能力比较强;工作有

激情,有韧劲,抓落实力度大,处理复杂问题能力比较强;事业心、责任感强,勤勉敬业。主任会议认为,中央的决定是从省部级领导干部队伍建设的全局出发,通盘考虑的。

会议听取了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省检察院有关人事任免议案的说明,省人大人事委员会关于省法院院长和省检察院检察长提请任免部分法官人员审议结果的报告;审议了省法院有关任免议案。

拟任职人员作供职发言。

胡昌升作了供职发言。

胡昌升说,根据中央安排,我来到幅员广阔、美丽富饶的黑龙江工作,深深感谢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信任、培养和重托。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名我为副省长、代理省长人选,我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作为一名新龙江人,我将恪尽职守、夙夜在公,团结带领省政府班子,坚决贯彻落实省委决策部署,自觉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把龙江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真抓实干,开拓奋进,把全部精力投入到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龙江伟大实践中。

胡昌升说,我一定牢记初心使命、忠诚履职尽责,常思责任之重,常念中央之托,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推动振兴发展的实际行动和具体成效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地生根,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我一定尽心尽力为民、竭诚服务群众,时刻牢记“政府”前面“人民”二字,心里装着人民,做事想着人民,奋斗为了人民,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我一定勇于担当作为、狠抓工作落实,把对党忠诚、为党尽职、为民造福作为根本政治担当,深入实际、深入群众,重实际,出实招,务实事,求实效。我一定坚持依法行政,做到廉洁从政,永葆

清廉清正清白清纯本色,带头廉洁治家,从严管好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

会前,传达学习了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和第二十五次会议精神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交流会会议精神。

又讯(记者曹忠义 王传来 闫紫谦)2日上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庆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宋希斌、李显刚、孙坤、谷振春、范宏出席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胡亚枫主持会议。

省委常委、省政府常务副省长李海涛,省检察院检察长高继明,省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调整召开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时间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通过的议程草案,提请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表决。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通过的名单草案,提请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选举。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稿)》。通过的报告审议稿,修改后提请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2021年度工作要点(审议稿)》。通过的

工作要点审议稿,修改后印发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名单,决定任命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关于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和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任免部分法官人员审议结果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关于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代理省长的决定》,决定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代理省长。

会议举行宪法宣誓仪式,部分新任任命人员向宪法宣誓。

在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后,会议指出,刚刚过去的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省人大及其常委会主动适应人大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回应人民群众重大关切,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在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自身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新的一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聚焦中心、服务大局、凝聚力量、展现担当,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认真履职尽责,推动我省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即将召开的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议题重大、事关全局,倍受全省人民关注,常委会组成人员要带头履职尽责,审议好有关报告、规划和纲要草案,做好人事选举工作,做好代表议案、建议工作,遵守会议纪律,将会召开成勤俭务实、风清气正、平安顺利的大会。

列席两次全体会议的还有不是常委会委员的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部分驻会副主任委员、常委会工作机构、办事机构负责人。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关于调整召开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时间的决定

(2021年2月2日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原定于2021年1月下旬召开的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调整至2021年2月23日在哈尔滨召开,会期4天半。

如需要再行调整会议时间和会议有关事项,由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授权主任会议决定。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任职名单

(2021年2月2日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关于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代理省长的决定

(2021年2月2日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胡昌升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代理省长。

胡昌升同志简历



男,汉族,1963年12月生,江西高安人,1986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山东大学中国古代史专业在职研究生毕业,历史学博士,副教授。

- 1982.09—1986.07 成都地质学院资源与经济系地质矿产调查专业学习
- 1986.07—1991.01 成都地质学院地质矿产勘探系教师,团总支副书记、书记
- 1991.01—1993.03 成都地质学院地质矿产勘探系学生党支部书记
- 1993.03—1994.01 成都地质学院地质矿产勘探系党总支副书记
- 1994.01—1997.02 成都地质学院资源与经济系党总支副书记
- 1997.02—2002.11 成都地质学院资源与经济系党总支书记(1995.09—1998.07 四川联合大学经济系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班学习;1998.12—2002.11 挂职任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副区长)
- 2002.11—2003.01 四川省荣经县委书记
- 2003.01—2004.02 四川省荣经县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2000.09—2003.12 山东大学中国古代史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历史学博士学位)
- 2004.02—2005.10 四川省雅安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 2005.10—2006.01 四川省雅安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汉源县县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
- 2006.01—2006.10 四川省甘孜州委书记
- 2006.10—2006.11 四川省遂宁市委副书记
- 2006.11—2007.02 四川省遂宁市委副书记、代市长
- 2007.02—2012.02 四川省遂宁市委副书记、市长
- 2012.02—2012.04 四川省甘孜州委副书记(正厅级)
- 2012.04—2015.06 四川省甘孜州委书记
- 2015.06—2017.07 青海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 2017.07—2019.02 福建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 2019.02—2020.09 福建省委常委、厦门市委书记
- 2020.09—2021.01 福建省委副书记、厦门市委书记
- 2021.01— 黑龙江省委副书记、省政府党组书记、十九届中央候补委员

省人大常委会举行新闻发布会

介绍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建议议程

本报2日讯(记者闫紫谦)刚刚结束的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圆满完成了预定的各项任务,会议审议通过了《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调整召开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时间的决定》《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通过了重要人事任免案。2日,省人大常委会举

行新闻发布会,介绍有关情况。

据悉,2020年12月24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于2021年1月下旬在哈尔滨召开。根据工作需要,本次常委会会议决定将召开日期调整至2021年2月23日,会期4天半。如需要再行调整省人代会会议时间和会议有关事项,由省人大常委会授权主任会

议决定。本次会议共有十一项建议议程。

建议议程提请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分别为:审议省政府工作报告;审查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审查省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省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议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审议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省政府省长;选举省监察委员会主任;选举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秘书长、部分委员;决定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部分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目前,会议各项筹备工作正在依法有序地进行。

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详见第二版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坚定不移惩腐肃贪

2020年立案28733件 处分27229人

本报讯(吴迪)2020年,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持续加大惩治腐败力度,全年共立案28733件,处分党员干部27229人,移送司法机关804人。

过去的一年,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克服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响,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和定力正风肃纪反腐,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推动全省政治生态加快好转,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龙江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坚强保障。

省国资委原主任赵杰,省交通运输厅原厅长于飞,鸡西市政协原主席李洪祥,省水利厅原副厅长王乃巨,绥化市委原常

委、统战部部长路百胜……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紧盯“关键少数”,重点查处党的十八大特别是十九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严重破坏地区或部门政治生态、对龙江反腐败具有导向意义的案件。2020年全省处分的党员干部中,有63人为厅局级干部,1052人为县处级干部,省纪委监委立案省管干部60件、同比增长13.2%,占立案总数的77.9%。

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237件、处分243人;全力保障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1694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2049人;锲而不舍纠治“四风”,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5365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7046人;深入整治群众反映

强烈的突出问题,深挖彻查涉黑涉恶案件背后的腐败和“保护伞”问题,立案674件、查处988人,移送司法机关89人;深入整治民生领域腐败,查处问题12099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4527人……纪检监察机关以实际行动成效服务保障了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增强。

1月21日,原省农垦总局党委书记吴杰凯外逃16年后被抓,此前一批在逃职务犯罪嫌疑人已纷纷回国投案。在省委反腐败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纪检监察机关不断加大追逃追赃工作力度,去年以来共追回涉嫌职务犯罪公职人员和相关涉案人员32人,赃款1.1亿余元。

在从严惩治的同时,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惩后防,治病救人,将“四种形态”贯通

运用到监督执纪执法全过程。去年,全省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9.6万人次,第一、二、三、四种形态的占比分别为71.2%、25.0%、1.9%、1.9%。监督执纪执法持续向“管住大多数”拓展,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实现有机统一。此外,集中惩治恶意举报行为,全年查处案件10起,为91名干部澄清正名,旗帜鲜明为干事者撑腰,进一步激励了干部担当作为。

在高压震慑和政策感召下,越来越多的问题干部向纪检监察机关“自首”,牡丹江市政协原副主席姜英波、大兴安岭地委政法委书记杨刚等涉嫌严重违法违纪的党员干部主动向组织交代了问题。据统计,全年共有217人向纪检监察机关主动投案。